

第一章 攔路的乞丐

六月酷暑，驕陽似火。

唐景玉仰面躺在山路旁邊的樹蔭裡，懶懶地不想動彈，一口氣走了十幾里路，她又累又暈，只是她更渴，嘴唇乾裂嗓子冒煙，再不喝水就要死了。

扭頭看看她跟著一路走過來的幾個僅剩的災民，石家夫妻並肩坐在一棵樹下，都閉著眼睛背靠樹幹歇息，滿臉疲憊；年近五十的李老頭跟她一樣躺在草地上，衣衫襤褸，大腿都快露出來了。

唐景玉抬起自己的左腿，破破爛爛的褲子立即往下一溜，露出一段髒兮兮的小腿，不過她視若無睹，閉上眼睛繼續睡覺，過了會兒卻揉著眼睛站了起來，迷迷糊糊往林子裡走。

「柱子去哪兒啊？」李老頭坐了起來，打著哈欠問她。

唐景玉回頭，發現石家夫妻也睜開了眼睛，她面無表情，一邊往前走一邊含糊不清地道：「撒尿。」

李老頭臉上明顯浮現失望，艱難地開口囑咐道：「順路看看山裡有沒有野果子！」說完難受地揉揉喉嚨，狠狠吞嚥，可惜嘴裡乾巴巴的，之前摘的野果子早都吃完了，哪裡有口水給他解渴。

唐景玉沒理他，有氣無力往裡面走了一段路，確保這邊什麼動靜那三人都聽不見了，她悄悄躲到樹後，把僅剩的兩個野果子拿了出來。

青色的果子還沒有核桃大，她是故意撿小的摘，就為了藏在身上不易被發現。那些大的，路上李老頭吃一個她就吃一個，等李老頭自己的都吃完了，她也只剩兩個大的，故意被李老頭威脅分他一個，免得他總懷疑她身上還有。石家夫妻身上肯定還有果子，但李老頭不敢跟他們搶，只欺負她瘦巴巴的沒力氣。

果子還沒成熟，嚼在嘴裡啥味兒也沒有，唐景玉不敢耽擱太長時間，三兩口啃完所有果肉，連果核都吸了好幾口才吐到草叢裡，這才慢吞吞往回走。

撒尿，撒個屁，別說肚子裡都快沒水了，有她也捨不得撒出去。

「找到果樹沒？」李老頭一直等著呢。

唐景玉搖頭，「走不動。」說完又挺屍一般躺在地上。

李老頭狐疑地盯著少年乾癟的身子，想想這麼短時間這臭小子也不可能找到果樹，便躺了下去。

唐景玉是真的暈了，倒地就睡，睡著睡著隱約聽到馬蹄聲，她睜開眼睛，不小心被樹葉間閃爍的陽光刺到，連忙扭頭，過一會兒再睜開。視線盡頭是一處拐彎，聽馬蹄的動靜，還要過陣子才能拐過來。

唐景玉看向同伴們。

石家夫妻無動於衷，李老頭盯著路口瞧了會兒，扭頭看她，唐景玉在李老頭渾濁的眼睛裡看到了渴望和猶豫。

誰都想搭順風車，可貿然攔路是有危險的。有的乞丐運氣好，遇到好人成功上車；有的運氣差，被狠心的車夫一鞭子抽開，車沒搭上，反倒白白添了傷；更有人不要命躺在車前以命相逼，然後就真的送了命。

可是，萬一自己就是那個運氣好的呢？

李老頭猶豫不決，唐景玉同樣蠢蠢欲動，倒是石家夫妻穩穩坐著，沒露出半點嘗試的興趣。

唐景玉側轉過身，對著對面的山道發呆，路太長，她真的不想走了。

馬蹄聲越來越清晰，唐景玉摸出僅存的野果子，悄悄藏到草叢裡，然後噌地站了起來，在李老頭三人震驚的目光裡躺在路中央。開始是躺著，很快又改成趴著，面朝來路斜趴，頂著一頭亂糟糟的頭髮，腦袋直接搭著被晒得發燙的土路，眼眸緊閉。

「你不怕死啊！」李老頭猶豫地喊了一聲。

唐景玉沒理他，認真聽馬蹄聲、車輪輾地聲。確實跟剛才聽到的一樣不疾不徐，她鬆了口氣，能在這種晒死人的天氣裡慢悠悠趕路的人，應該不是暴脾氣，就算不肯拉她一把，最多也就把她抬走，不太可能會打人。

李老頭一眨也不眨地瞅著她。

就像是虎口奪食，如果無人上前搶奪，他也不敢，現在有人搶了，他也想搶，於是，李老頭一骨碌爬了起來，轉眼就躺到了唐景玉身前，趴地姿勢跟唐景玉一模一樣。

唐景玉將老頭子祖宗十八代罵了個遍，好歹換個姿勢啊，兩個人這樣躺著，任誰也不信他們倆不是合夥裝死吧？

時間緊急，唐景玉不想浪費唇舌跟李老頭吵，便小聲教他，「你換個姿勢。」

李老頭又不傻，馬上轉過彎來了，改成側躺，腦袋搭在伸出去的左胳膊上。

唐景玉真心感激他，聲音都帶上了哭腔。「李叔你對我真好，以前是我誤會你了，早知道你為了不讓我被車輾死寧可擋在我身前替我擋路，這一路上我一定會把你當親爹孝順的，李叔……」

李老頭正納悶自己啥時候對臭小子好了，聽到後面那話馬上竄了起來，迅速躺到唐景玉身後。臭小子作夢吧，他躺前面是怕錯過好機會，差點忘了攔車是有危險的。

「李叔你……」唐景玉心酸又委屈地控訴，嘴角卻高高翹了起來。

「閉嘴，車來了。」李老頭沒好氣地打斷她。

唐景玉聽話地裝死。

馬蹄噠噠，一聲一聲像是踩在她心口，唐景玉悄悄睜開一條眼縫看那馬車，若是那匹高頭大馬到了身前三步還不停下，她會以最快的速度閃開的。

雙方越來越近，頭戴草帽趕車的錢進眉頭也越皺越緊，距離幾丈遠時，他回頭問車裡的人，「掌櫃，前面有兩個乞丐攔車。」

「往路邊扔幾個錢。」男人聲音低沉，如茅簷落下來的雨珠墜在瓷盤上，清幽好聽。

錢進瞭然，先從懷裡掏出五個銅板準備好，到了乞丐跟前時估摸好距離，大聲催促道：「我們掌櫃心善，賞你們銅板買飯吃，快去撿吧！」說著將銅板使勁兒朝路邊拋去，同時揚起馬鞭，準備兩個乞丐一走開便快馬加鞭離去。

銅板在空中閃著並不強烈的光，很快便落到草叢中。

石家夫妻立即站了起來，李老頭速度比他們更快，眼疾手快連續抓起了三個銅板，另外兩個離得遠，被石家夫妻搶了。他想瞪人，想了想又怕石姓漢子打他，小聲嘀咕一句轉身，本以為馬車跑了，沒想到馬車居然停了下來，而臭小子還半死不活地躺在那兒。

錢進也很鬱悶，不由猜測趴在那裡的乾癟少年是不是真的不行了。他盯著少年被晒得發紅的臉龐打量，看不出什麼，只好再次請示主子，「掌櫃，這人還趴著呢，咱們怎麼辦啊？」前陣子山東鬧災荒，這幾個月斷斷續續有人逃過來，他聽說過不少車主輾死攔路乞丐的事，可他做不來啊，趕車遇到貓啊狗啊他都得等人家走了才繼續上路的。

「下去看看，真不行了就捎他一程。」男人聽起來無動於衷，但聲音比方才還低了。

錢進知道掌櫃是不想被其他乞丐纏上，聞言立即跳下馬車，揚揚馬鞭，將湊過來的老乞丐喝退幾步，這才走到少年身前，用腳尖踢了踢少年肩膀，「喂，你怎麼了？是不是口渴了？我們車上有水。」

唐景玉有氣無力地抬起眼皮，嘴唇動了動。

錢進皺了皺眉，身子蹲了下去，李老頭一臉狐疑地瞅瞅臭小子，也跟著湊了過來。

唐景玉半搭著眼皮，聲音輕得幾不可聞，「救我，我不想死……」

她臉上髒兮兮的，伸出來的手又小又瘦，看起來像個孩子，錢進有些不忍，抱起人就要往車上放。

此時李老頭已經猜到臭小子是在裝可憐了，心裡暗罵臭小子狡猾，有好辦法也不想著他，人卻拉著唐景玉的手乾哭起來，「柱子，咱們遇到菩薩了，你不用死了，等到了鎮上，爹就給你討錢治病啊。」

李老頭便是打著石家夫妻不喜歡多管閒事，而臭小子是裝的，料他也不敢拆穿自己的算盤，想跟著上車。

可錢進沒那麼好糊弄，將少年橫放到車上後，仔細打量兩人，老乞丐是小眯縫眼，少年剛才睜開時分明是又圓又大的桃花眼，臉龐更是沒有半分相似之處。懶得跟老乞丐分辯，他撐著馬車就想跳上轎座。

「大爺別走啊，我真是他爹！」李老頭一把扯住他胳膊，焦急無比地道。

錢進差點被他扯個跟頭，脾氣一下子就上來了，一鞭子抽到老乞丐身上，「滾，再敢碰我，看我不打死你。」

李老頭心知自己今兒個是搭不上便車了，不敢拉錢進，便發狠把臭小子往下拖。

「你給我下來，老子坐不成車你也別想坐。」

「你放手，你再敢碰他一下試試！」錢進真是生氣了，又給了老乞丐一鞭子，世上怎麼有這樣惡毒的人。

李老頭疼得直跳腳，不得不暫時鬆開手，眼看著錢進將裝死的臭小子推回去，他哈哈大笑，「你個傻子，你以為他是真快死了啊？我告訴你，他那是裝的，也就你這種傻子才會上當。」

說完趁錢進愣住，他又去扯唐景玉，還狠狠掐了她的腿一把，「我叫你裝，看你能裝到什麼時候。」

錢進這次沒有立即攆人，而是帶著三分懷疑盯著少年。

唐景玉恨不得對準李老頭胯下狠狠踹一腳，但她只是難受地睜開眼睛，好像剛睡醒般，她茫然四顧，看到李老頭，眼睛猛地一縮，「別吃我……」

李老頭傻眼了。

錢進卻聽清了，想到那些令人毛骨悚然的聽聞，再無半點猶豫，一把將老乞丐掄到草叢裡，再次將少年放好，跟著俐落上車，揚長而去。

車後李老頭的叫罵漸漸聽不清了，馬車跑出一段距離後也恢復了緩行。

唐景玉仰面躺著，因為腦袋對著車簾縫隙，她沒敢讓自己偷笑。

想坑她，李老頭再活幾十年吧！

暗暗得意一陣，唐景玉喃喃出聲：「水，水……」

她是對錢進說的，可惜錢進沒有聽到，唐景玉正想提高聲音，一個竹筒從裡面送了出來，她這才記起車裡還有個人，她吃力地去接，轉身時忍不住透過竹筒撐開的縫隙往裡面瞥了一眼。

這一看，她呆若木雞。

竟然是他？

宋殊容貌妍麗，早已習慣旁人窺視，見少年呆呆地看著自己，他並未露出任何不滿。「給你。」

唐景玉本能地抓住竹筒。

宋殊重新坐正，繼續閉目養神。

唐景玉慢慢回過神了，又看了男人一眼便收回視線，費力仰頭喝水。

竹筒有八分滿，水好像帶了淡淡竹香，唐景玉卻沒心思細細品味，仰著脖子咕嘟咕嘟灌了小半筒才停下，這還是因為嗆著了。

錢進回頭看她，見她嗆得滿臉通紅，本就不乾淨的臉龐因為沾了水，被她髒兮兮的手抹過顯得更髒了，忍笑提醒道：「小兄弟慢點喝，沒人跟你搶。」瘦瘦小小的，看起來也就是十二三歲，不管是災民還是乞丐，都挺可憐的。

唐景玉朝他露出一個虛弱的笑容，等錢進轉過去後，她躺著歇了會兒，慢慢撐起來靠車而坐，不時喝兩口水，眼睛望著對面山頭鬱鬱蔥蔥的林木，思緒漸遠。

第一次遇見宋殊，她七歲，剛沒了娘，十八歲的宋殊連中三元，騎馬遊御街；第二次遇見宋殊時她十歲，無家可歸，二十一歲的宋殊隨駕凱旋，是天子寵臣。

沒想到四年後的今天，她又碰到了宋殊，他看起來跟上次瞧見的差不多，清雋俊美、面冷如霜，令唐景玉難掩嫉妒。

她好像聽車夫喊他掌櫃？不管宋殊為何當了掌櫃，單看他身上素雅華貴的綢緞，也知道他現在過得肯定相當不錯，反觀她，混得一年不如一年，都淪落到行乞為生了，唐景玉不由得長長地歎了口氣。

錢進正嫌長路漫漫沒人聊天呢，回頭瞅瞅，發現少年喝完水氣色好了些，忍不住攀談起來。「小兄弟也是從山東那邊過來投奔親戚的？」

唐景玉神情落寞地點點頭。

真正傷心的人都不太願意說話，錢進有點尷尬，轉而又熱絡地問道：「那小兄弟親戚家在哪兒啊，你知道路不？我對蘇州府熟，你說說，我教你怎麼走，免得你人生地不熟，白走冤枉路。」

「大哥你人真好。」唐景玉是真心感激了。從京城到蘇州，她磕磕絆絆走了四年，遇到的好心人沒有幾個，「我想去嘉定縣，之前打聽是在蘇州東邊就瞎走過來了，也不知道對不對。」

嘉定縣？錢進頓時咧嘴笑了，「對對對，小兄弟沒走錯。實不相瞞，我們現在就是要回嘉定呢！」

才說完，就見少年方才還死氣沉沉的桃花眼一下子就亮了，盯著他的眼神好像野狗盯上了肥雞腿，錢進突然心生不妙，可是已經晚了。

唐景玉淚眼汪汪地求他，「大哥你捎帶我一程吧，我真的走不動了，你看我的鞋。」她猛地朝錢進伸出腿，破破爛爛的草鞋差點甩到錢進臉上，幸好他夠機靈一個後仰躲開了，但這驚險也沒妨礙他看清少年腳上那快要磨爛的草鞋底子，更沒妨礙他聞到一股淡淡的腳臭。

「小兄弟你先拿開。」錢進屏息催促。

「啊，對不住啊大哥，大哥你別生氣。」自知失禮，唐景玉連忙把腳收回來，跪坐在錢進身旁，可憐巴巴地求他。有些人凶巴巴的，她根本不會浪費功夫白白哀求，這個車夫人好啊，她不求他求誰。

錢進倒不介意幫忙，只是……

他朝車簾揚揚下巴，馬車是掌櫃的，掌櫃沒開口，他哪敢擅作主張。

見狀，唐景玉怔了怔，宋殊此人，她只遠遠見過兩次，並不清楚他為人。

「你們掌櫃睡覺呢，咱們小點聲說話。」唐景玉故意壓低了聲音，滿臉憂慮，「到嘉定還有多遠啊？」動作看似確實是在說悄悄話，但聲音並不是很低。

錢進覺得這話沒什麼好遮掩的，便也沒提醒她，馬上回道：「再走一個時辰，前面有個小鎮，我們要在那裡下榻，明早出發，不到晌午就能到嘉定。」若是不用半路歇下，掌櫃應該會幫人幫到底，但現在，他估摸著掌櫃會把少年扔在那個鎮上，畢竟他們掌櫃可不是爛好人。

這麼遠！

唐景玉很是失望，也害怕自己這順風車只能坐到一半，她回頭看看，很是忐忑地問道：「我、我看你們掌櫃面相有些凶，他會答應捎我過去嗎？」

「噓……」錢進嚇得冷汗都出來了，馬車晃晃悠悠的，掌櫃怎麼可能睡得著。生怕掌櫃誤會，錢進故意提高了聲音，「小兄弟別瞎說，我們掌櫃最是心善，好比這次山東鬧災，周圍府縣鼓勵商戶捐錢賑災，我們掌櫃捐了一千兩呢。」

唐景玉有些困惑了，怎麼聽起來宋殊好像在這邊住了很久似的？

不過那些都與她無關，她期待地望著錢進，「你們掌櫃果然是大善人啊，這麼說，他多半會幫我了？」

錢進忽然意識到，自己好像陷入了進退兩難的境地。點頭吧，萬一掌櫃沒想幫，

他擅自應承下來不好，可是搖頭的話，倒顯得他剛才是在說大話，他家掌櫃根本不是大善人……

猶豫半天也想不好說詞，錢進瞅瞅面前的少年，小聲敷衍道：「到了地方你自己求求吧。」說完轉過身，把帽簷往下壓了壓，專心趕車。

他跟少年只是萍水相逢，不值得為了他得罪掌櫃，他家掌櫃從來沒有罵過人，只是有時候一個眼神掃過來，那感覺還不如罵他一頓好受呢。

錢進不上當，唐景玉不甘心地扯他胳膊，錢進裝死不理她，唐景玉無可奈何，加上肚子餓，實在也沒有多少力氣，便抱著竹筒重新躺了下去。

不管了，到了鎮上再說，難得搭上馬車，她先好好睡會兒。

唐景玉真的睡著了。

跟李老頭他們同路時，她從來沒有睡過一個安穩覺，現在遇到了一個熟面孔，而且是那種明顯不會欺負乞丐的貴人，她終於能暫時放下防備，沉沉睡了過去。馬車輕輕顛簸，她抱著竹筒的手慢慢鬆了，隨著一次較大的車身搖晃，竹筒從她手裡滾了出去。因為她面朝車簾蜷縮著，竹筒就滾到了車裡面，發出輕輕的流水聲。

宋殊睜開眼睛，彎腰去撿竹筒，低頭時瞥見少年伸進來一半的手，動作微頓。目光在那滿是黑泥的指甲上掃過，宋殊從袖口抽出帕子鋪在竹筒上，這才撿起竹筒放到一側穩住。

「掌櫃，前面就到了。」

宋殊挑起窗簾看了看，掃一眼已經輕輕打呼的少年，低聲吩咐道：「停車，把他放下去。」

「……好。」錢進不禁慶幸自己沒有多嘴，穩穩停好車，抱起少年走向路旁。唐景玉就在落地的那一瞬醒了過來，她茫然地眨眨眼睛，對上錢進略顯歉疚的眼神，再看看遠處的小鎮和停在近前的馬車，一下子就懂了。

她苦笑，動了動嘴，到底沒有再裝可憐求宋殊幫她到底，換個人，她肯定會求，可宋殊，她就算不瞭解，也知道這種人物一旦做了決定，鮮少有人能勸其改變主意的。

翻身而起，唐景玉捂著肚子走到馬車前，扶著車板朝裡面的人哀求道：「大爺賞我一頓飯錢吧，我已經兩天沒吃飯了，求求你了，再不吃飯我會餓死的……」聲音沙啞無力。

宋殊將竹筒遞了出去，連著帕子一起放到了外面。

唐景玉見了，心中暗罵男人小氣，面上卻感激涕零，「謝謝大爺賞水，大爺好心有好報，生意一定會越來越好的。」竹筒提在手裡，帕子塞到衣裳裡面唯一完好的口袋裡藏了起來。這種上好的綢緞，至少能賣幾十錢，不要白不要。

收好東西，她戀戀不捨又可憐巴巴地看向錢進，「謝謝大哥一路照拂，他日有緣再見，小弟一定請大哥下館子。」

少年瘦骨如柴，說話卻豪氣干雲，錢進無奈地搖搖頭，抬手去摸胸口，打算送少年幾個銅板，晚上好吃個飽飯。

唐景玉大喜，眼巴巴地盯著他。

兩人站的位置巧，宋殊將錢進的動作看在眼裡，開口問他，「錢進，你那裡還有多少錢？」

錢進愣了愣，隨即喜道：「還有四兩多。」既然掌櫃開口，他就從掌櫃給他的盤纏裡面拿，自己能省下幾個銅板呢。

「給他數五十個錢。」宋殊淡淡地道。

五十文，足夠少年換身粗布衣裳，衣冠整齊地去見親戚了。

錢進遞給唐景玉一個「你走了大運」的眼神，摸出錢袋數錢，大方地令唐景玉連連道謝。

第二章 路遇貴人

等馬車開走了，唐景玉才對著馬車虛打了一拳。

五十錢，她以為宋殊準備把四兩銀子都給她的，這人怎麼這麼小氣啊，果然路遇貴人，一下子得個十兩、二十兩的好事都是戲文裡瞎編的！

生了一會兒悶氣，唐景玉左右看看，悄悄閃進左側一片棒子地裡，沿著一排連續數了三十株秧苗，她停下，蹲下去拔出一株雜草，把那五十文錢包在帕子裡埋好，再把草放回去，收拾收拾確定看不出痕跡了，又迅速走到外面。

天色已經有些暗了，外面依然無人。

唐景玉將那排最外面的棒子秧苗折斷當記號，這才拎著竹筒朝小鎮走去。快到鎮外時，唐景玉把竹筒裡的水喝得乾乾淨淨，然後繼續往裡走，進了鎮子才沒走幾步，遠處兩個乞丐突然站了起來。唐景玉看了轉身就跑，可惜她腿軟沒力氣，沒跑多遠就被人按住了，熟練地摸她身上幾個破口袋的位置。

什麼都沒翻到，兩個乞丐罵罵咧咧的，最後踢了她一腳，拎著竹筒走了。

唐景玉渾身痠痛，翻個身，頭頂是被夕陽映紅的天。

她抬起胳膊，看看兩條破破爛爛的袖子，決定明早之前一定要弄身衣裳，否則就算她帶著那些錢走進嘉定縣，在她來得及買任何東西之前，銅板肯定早就被其他地痞乞丐搶光了。

只要能弄身衣裳，哪怕只是一套粗布衣，她就能換種日子過。

日頭下山了，晚風吹拂，正是一天最涼快的時候，唐景玉站起身，拍了拍身上塵土，慢慢往街上走。

小鎮看起來還算富庶，主街兩側不少擺攤子的，每走兩步就換一種小吃香氣撲鼻而來，鴨血粉絲湯、餛飩小籠包……饞得唐景玉下午喝過的那些水都化成了口水，不停往外冒，但她知道這些湯水多的吃食根本討不到，只能過過眼癮。

街上行人不少，唐景玉識趣地走在最邊上，碰到一個攤子就站一會兒，可憐巴巴地望著攤主，攤主視而不見或直接趕人，她就繼續往前走，大家都省力氣。

路過一家小飯館，兩個四五歲的娃子坐在店外翻繩玩，唐景玉情不自禁地看了過去。大一點的女娃瞧見她，大概是受過長輩們叮囑，警惕地站了起來，牽著弟弟

去裡面玩了。

唐景玉見怪不怪，正要往前走時目光一頓，她看見斜對面不遠處有一家客棧。這種小鎮子，有一家客棧已經很難得了，宋殊他們會不會就歇在那裡？唐景玉突然有點興奮。

而宋殊主僕此刻就正在客棧大堂裡用飯。

宋殊寡言少語，錢進嫌乾吃飯沒趣，豎著耳朵聽旁桌客人說話，聽著聽著門口傳來一道略顯耳熟的可憐哀求，錢進心神一動，扭頭望去，果然在客棧門口看見了那個瘦弱少年，短短功夫不見，少年身上的衣裳好像更破了。

唐景玉假裝沒看見他，繼續求客棧夥計給她點飯吃，夥計不耐煩地趕人，唐景玉不肯走，夥計就使勁兒推了她一把，唐景玉狼狽倒地，掙扎起身時目光終於跟錢進對上，眼淚一下子就出來了，就那樣一手撐地一手抹淚。

錢進心生不忍，也納悶少年明明有錢怎麼還要討飯，只是看看目不斜視的宋殊，他沒敢開口也沒敢動彈。

「我先上去了。」宋殊放下筷子，起身離座，頭也不回地上了二樓。

錢進一直目送他，等宋殊看不見人影了，立即抓起剩下的一個肉包子跑了出去，將唐景玉扶到一旁，一邊把包子塞過去一邊問她，「不是給你錢了嗎，怎麼還在討飯？」

他不說還好，一說唐景玉就更委屈了，「我、我……」

錢進瞅瞅她快要被包子塞滿的嘴，無奈地拍拍她肩膀，「你先吃，吃完再說。」

唐景玉感激地看看他，自覺吃相礙人眼，忙背轉過身狼吞虎嚥。

少年肩膀瘦弱，錢進盯著瞧了會兒，朝夥計打聲招呼，讓他再拿兩個肉包子過來，不就是一頓晚飯嗎，他請得起！

於是唐景玉連續吃了三個肉包子，終於有力氣訴苦了，抓著錢進胳膊往來路走，「錢大哥你幫幫我吧，我剛進鎮子就被兩個乞丐攔住了，他們不但搶了大爺送我的盤纏和帕子，連竹筒都搶了過去……錢大哥求求你了，他們有兩個人，都比我高，我打不過他們，你幫我搶回來行不行？」

錢進一聽，火冒三丈，領頭就往前走，「連我們掌櫃給的東西都敢搶，你領我去，看我不打死他們。」

唐景玉連連點頭。

可惜他們趕過去的時候，兩個乞丐早沒影了。

錢進領著唐景玉找了一條街都沒找著人，再看唐景玉可憐巴巴的樣子，又氣又頭疼，還想繼續找。

唐景玉卻拽住他，低頭歎氣，「算了錢大哥，你快回去伺候你們掌櫃吧，反正我明天就能見到親戚了，今晚也吃飽了……只可惜白白辜負了你們一片好心。」說完轉身要走。

宋殊自己在屋裡待著，不需要人伺候，因此錢進並不急著回去，反而好奇地問她，「你要去哪兒？」

唐景玉頓住腳步，指著鎮子裡面道：「找條巷子睡覺。」

風餐露宿，她早習慣了，說起來十分隨意，錢進卻莫名地不忍。換個素不相識的乞丐，他才懶得管對方睡哪兒，可這個少年跟他們走了一段路，人也乖巧懂事，沒有死皮賴臉地糾纏，又剛剛被搶，他就想多幫他一把。

「這樣吧，今晚你跟我睡一屋。」錢進笑著道：「我跟我們掌櫃訂了兩間房，一會兒上去你別出聲，明天等我們走了你再走，別讓掌櫃瞧見就成。」

他五官周正，眼睛有點小，笑起來顯得特別和善。

唐景玉真的很感激他，她現在也確實需要錢進幫忙，所以她不得不繼續裝可憐，邊隨錢進往回走邊小聲問道：「錢大哥，你身邊有換洗衣裳嗎？」

「有啊，你問這個做什麼？」錢進詫異地問。

唐景玉撓撓腦袋，一頭乾草似的頭髮發出沙沙聲，「我、我怕我這樣找過去會被人看不起，錢大哥，你能先把衣裳借我穿穿嗎？一會兒你把你家住哪兒告訴我，等我安頓下來，我把衣服給你還回去，要不我攢錢給你買身新的也成。對了，我是投奔我二舅去的，他姓秦，在城西……」

「行了行了，不用告訴我這些，好像我怕你賴帳似的，一身衣裳而已，值不了幾個錢。」錢進爽快地打斷她，「大哥跟你投緣，這次就幫你幫到底，等你安頓下來，直接去宋家燈鋪找我，問路時你說宋家燈鋪，城裡人都知道的。」

宋家燈鋪，再次道謝過後，唐景玉暗暗將這四個字記在心裡，萬一日後有急事，她也只能再次求助錢進了。

錢進的客房與宋殊的挨著，為了不被發現，錢進和唐景玉兩人做賊一般進了屋。錢進把那身換洗衣裳拿了出來，只是看看才到他肩膀的少年，他為難地嘖了聲，遲疑半晌還是把衣服放回去，低聲對唐景玉道：「這個你穿著不合適，我去給你買身新的吧，你在這兒等著，我讓夥計送水上來，你先洗洗。」

「錢大哥不用破費了。」唐景玉不好意思地勸道：「就這樣挺好的。」

錢進笑了笑，「那怎麼成，你這一路挺不容易的，好不容易要見長輩了，當然要收拾整齊，不過我也沒啥錢，只能給你買最便宜的。」

唐景玉連連搖頭，低頭道謝：「錢大哥對我真好，我會記住一輩子的。」

她聽起來像是哭了，錢進不太習慣應付這種場景，安撫兩句出門去了。

屋裡只剩下自己，唐景玉長長地舒了口氣，果然天無絕人之路，這世上好人還是挺多的。

夥計很快就把水送過來了，正是那個趕唐景玉的夥計，因此推門進來看見一個髒兮兮的乞丐坐在桌子前也沒有太奇怪，放好東西就走了。

屋子裡有鏡子，唐景玉朝鏡子走了兩步，快走到近前時又走開，決定明早洗完澡再照鏡子。

屋裡只有一張床，唐景玉走到窗子那邊，倒地就睡。

吃飽喝足睡得就是香，錢進回來她都開始打呼了，迷迷糊糊聽錢進勸她先洗洗，她沒好氣地撥開錢進胳膊，翻身繼續睡。

錢進撓撓腦袋，看看少年身上髒兮兮的衣服，隨她去了。

若是少年洗乾淨了換身衣裳，他願意跟少年擠一晚，但現在……
人叫不醒，錢進只好將新買的青布衣裳放到桌子上，逕自脫衣睡覺。

唐景玉很久沒有好好睡過一覺了，這種久違的享受，舒服得她在錢進叮囑她晌午就得退房時也沒有醒，只在外面下樓的腳步聲消失後，噌地跳了起來把房門插上，轉身跑到床上打算繼續睡，不過沒能睡著。

屋子裡擺了一個大大的浴桶，那是夥計昨晚抬上來的，旁邊還有兩小桶水。把窗子關嚴，唐景玉飛快褪了身上的破爛衣服，先用巾子沾水將身上滴濕，狠狠搓了好幾遍，沖掉泥球繼續滴水繼續搓，把兩小桶水都用完了，身上終於搓不掉泥，頭髮也洗乾淨了，這才跨入浴桶。

水是涼的，可她一點都不嫌涼，痛痛快快泡了會兒，唐景玉將身子擦乾，拿起剪刀坐到床上剪手腳指甲，剪完又去洗一遍，確定身上都乾淨了，才開始穿衣裳。錢進心還挺細的，裡衣頭巾都準備了，這一套行頭加起來至少三四十文錢。唐景玉騙人習慣了，但也懂得知恩圖報，等她攢了錢，吃穿不愁時，一定會還錢進這份恩情。

粗布短褐、黑面布鞋，只剩頭髮沒梳了，唐景玉抓起頭繩頭巾，坐到了鏡子前，黃銅鏡裡便多了張被晒得發黃的臉。

明明都不把自己當姑娘了，可見到原本嫩豆腐似的臉弄成這樣，唐景玉還是有點心酸。

父母容貌都很出眾，不知為何把她生成了這樣，算上父親給她的這雙桃花眼，容貌也只能算中上之姿。長得不好看，聲音也不如其他姑娘那樣婉轉輕柔，雖然沒男的那麼粗，但乍一聽也難分辨男女，怪不得十歲離家後就沒有人懷疑過她。前兩年唐景玉看著街上女人們的大胸脯，還擔心自己胸脯鼓起來怎麼辦，後來……

唐景玉低頭，目光在平平的胸口掃一圈，不由苦笑。

四年顛沛流離，餓得她都快瘦成皮包骨頭了，哪有肉往那長啊！

不過不長就不長，當男人挺好的。甩開那些紛雜念頭，唐景玉熟練地給自己綁了個男人髮髻。

街上漸漸熱鬧起來，她推開窗，還沒探出頭，明媚的晨光先照了進來，刺得她連忙後退一步，人退了，嘴角卻浮起笑容，唐景玉站在陰影裡眺望嘉定縣的方向，目光漸漸堅定起來。

兩刻鐘後，一個穿青色粗布衣裳的少年從棒子地鑽了出來，腳步輕快地朝東而去。唐景玉運氣不錯，離開小鎮不久便攔到一輛前往嘉定縣的驢車。趕車的是個四旬左右的農家漢子，跟他媳婦拉了新做好的竹筐準備送到城裡去，唐景玉一攔車，夫妻倆就痛快地停了下來。

「小兄弟是從外地來的吧，聽你口音不像蘇州人啊。」頭戴草帽的大娘和善地問。唐景玉就坐在大娘身邊，苦笑著道：「大娘耳力真好，我是從山東來投奔親戚的，

路上被人搶了東西，我爹我娘都死了，我一路討飯討到這邊。昨天有位大哥看我可憐，送了我這身衣裳穿，今天又遇到大娘肯載我一程，蘇州這邊好人真多啊。」她眉眼清秀言詞誠懇，被誇心善的大娘聽了又同情又舒服，安撫兩句，問她親戚家住哪兒。

唐景玉跟昨天應付錢進一樣，隨便編了一個地方，說完小聲求大娘，「大娘，妳看我之前討飯，進出城門都沒事，現在這樣，守城軍爺肯定會問我要路引……」
「沒事沒事，小兄弟在車上坐著好了。」大娘沒等唐景玉說完就插話道：「你在車上坐著，他們就當咱們是一夥的，讓我相公跟軍爺打交道去，咱們這邊太平，查得不嚴的。」

聽到這話，唐景玉連連對大娘道謝。

驢車抵達嘉定縣南城門時都快晌午了，日頭毒辣辣的，幾個守城官兵躲在陰影裡納涼，唐景玉一邊搧涼一邊看趕車大叔跳下驢車，跑到一個軍爺面前說了什麼，交了進城銅錢後很快就跑回來了，繼續上路。

進城不久，唐景玉感激地跟大娘夫妻告別。

江南富庶，城裡百姓穿著比北方一些城鎮好多了，唐景玉漫無目的地走了會兒，實在太渴，便尋了家茶寮。

茶寮夥計請她去裡面坐，唐景玉知道裡面茶更貴，直接坐在了外面，跟兩個布衣漢子併一桌，兩文錢就能喝一壺。

茶送了上來，唐景玉倒了滿滿一碗，咕嘟咕嘟一口氣灌下，放下碗時滿足地舒了口氣。

坐在唐景玉旁邊的高壯漢子看看她，好奇問道：「小兄弟剛進城吧？看你晒得滿臉通紅的。」

唐景玉點點頭，跟他攀談起來，「是啊，這天可真熱，都快渴死了，大哥是城裡人吧，怎麼大晌午的出門來了？」

「替主家跑腿，主家有命，再熱的天也得跑啊。」高壯漢子也喝了口茶，瞅瞅唐景玉，試探問道：「看小兄弟年歲，莫非也來拜宋掌櫃為師的？」

月初宋掌櫃傳出消息要收徒，十歲以上十五歲以下能讀會寫的少年都可以報名，最近常常見遠近村鎮的百姓領孩子過來。

宋掌櫃……唐景玉心中一動，「你說的是宋殊宋掌櫃？」

高壯漢子笑了，「可不就是他，整個蘇州府提起宋掌櫃，最先想到的都是我們嘉定的這位，難道小兄弟不是來拜師的？」

唐景玉撓撓頭，尷尬笑道：「我爹讓我來的，他老人家不知從哪聽說宋掌櫃要收徒，知道有前途就讓我來了，其實宋掌櫃到底幹啥他也不知道，大哥你急著走不？不急我請你喝茶，大哥給我說說宋掌櫃的事？」

高壯漢子並不急，一聽有免費茶喝，耐心地介紹起來。

唐景玉一邊喝茶一邊聽，卻越聽越震驚。

她只知道宋殊是當年的狀元，也知道他是新帝倚仗的寵臣，但這些也是在街上聽說的，其他的她不曾主動打聽。如果不是宋殊生得太好，四年過去，她恐怕都認

不出這個跟她沒有半點關係的天之驕子。

原來宋家祖上是做燈籠的，做得還特別好。

所謂三百六十行，行行出狀元。憑著宋家祖祖輩輩鑽研出來的好手藝，宋家燈籠在蘇州府乃首屈一指，曾多次在元宵、中秋花燈會上奪魁。

幾十年前有任知府盛讚宋家燈籠巧奪天工，於次年元宵將一對燈籠作為貢品送入宮中。聖上聽說有官員送燈籠做貢品，心中好奇，待見了宋家精心製作的燈籠，龍顏大悅，當場下旨，命宋家每年元宵都要上貢一對花燈。

自此，宋家一舉成名，前來訂做燈籠的達官貴人絡繹不絕。

宋家並沒有因此洋洋自得，依舊守在嘉定這個小縣城，底下只雇四五個學徒做事，而宋家族人每月只做三對燈籠，做完了，誰來訂做都得等到下個月，按順序接單。學徒得宋家家主指點，手藝也屬上乘，做燈籠並沒有數量限制，一般富貴人家因為排的時間太長不願意等，便退而求其次，在宋家燈鋪選合心意的燈籠回去，反正拿出去說一聲是在宋家做的，都很有體面。如此，宋家燈鋪雖小，卻生意興隆。到了宋殊這一代，他父親早死，宋老太爺一手將兩個孫子拉扯大。長孫宋啟承接家業，次孫宋殊天賦聰穎，得拜本朝大儒南山書院院長莊寅為師，年方十八便連中三元，名揚天下，後又隨駕親征，大敗胡人。然而就在宋殊凱旋歸來即將加官封爵的當頭，忽聞長兄暴病噩耗，宋殊當即向聖上辭官，言明回家替兄守孝，另承襲祖業。

承襲祖業，也就是做燈籠。

堂堂狀元郎回家做燈籠，聖上不捨明珠蒙塵，再三挽留。

宋殊則稱朝廷人才濟濟，不缺他宋殊一人，但宋家製燈乃是祖傳手藝，不該斷絕在他手裡。

他言詞懇切，聖上大讚其孝心，又因欣賞宋殊書畫，使命宋殊學成後，宋家進貢燈籠均由宋殊來做，賜名「狀元燈」。

宋殊辭官回鄉，僅用一年便盡得祖父真傳，呈上的第一對狀元燈手工精湛又兼文人風雅，在宮裡三年一次的花燈賽上一舉得魁，令聖上讚不絕口。

宋殊名噪一時，雖為不入流的手藝工匠，因他貌若潘安、才名遠播又得聖心，不少名門閨秀都有意與之結為連理，更有不少人慕名拜師，可他卻揚言而立之前不談婚事，一心製燈，委婉推拒了眾多令旁人欣羨的好親事。

至於收徒，今年是宋殊第一次傳出話來，報名的人快把燈鋪門檻踏平了，為顯公允，他決定安排三場比試，最後脫穎而出的才能拜師。

講了一大串，高壯大漢口渴喝茶，拍拍唐景玉肩膀道：「我要走了，今天是報名的最後一天，小兄弟還是早點去吧，運氣好被宋掌櫃看上，一盞燈籠就能賣個十幾二十兩，一輩子都吃香喝辣啊。」

唐景玉呆呆地坐著，她覺得宋殊腦子有問題，燈籠再值錢又如何，能比得上高官厚祿？他竟然為了所謂祖業放棄大好前程？換成她，說什麼也不會回來賣燈籠。不過，當宋殊徒弟一盞燈籠就能賣十幾兩銀子，這麼貴，難道宋家燈籠是銀子做的？唐景玉倒是真的想看看宋殊做的燈籠了。

不過在那之前，她還得去另一處看看。

第三章 宋家燈鋪的考試

付茶錢時，唐景玉跟茶寮夥計打聽南山書院在何處，夥計很客氣地給她指點，唐景玉道謝過後離去。

她跟錢進說的唯一真話，就是她確實有親戚在嘉定縣，但她不是來投奔親戚的。而關於宋殊，還有一件事也挺讓她意外的……宋殊竟然是她外祖父的弟子。

兩刻鐘後，唐景玉坐在一棵茂盛的樟樹下，盯著對面白牆灰瓦的南山書院發怔。江南多才子，莊家先祖更是才子輩出，乃是前朝大族之一。前朝被趙家占了江山時，莊家一位先祖正好任太子太師，太子被殺，那位先祖拒絕為新朝效命，回鄉歸隱著書立學，開設南山學院，並立下祖訓，禁止莊家子孫入仕當官。

莊家現任家主、唐景玉的外祖父莊寅學識淵博，桃李滿天下，可惜子嗣艱難，妻子許氏嫁到莊家三年未孕，莊寅便納了二房柳氏，柳氏一舉得男，而元配許氏二十五歲才難產生了一個女兒，從此未再有孕。

那個女兒，也就是唐景玉的娘，嫁給了書院一個學子，後隨夫進京……

母親病逝時唐景玉才七歲，但她記得母親。那是一個溫柔嫻靜的江南女子，眉如遠山貌若幽蘭，母親會抱著她給她講童年趣事，也會親手教她讀書寫字，輕聲細語，是最好的母親。

但當年母親去的時候再三叮囑她，莊家派人過來送葬時，一定要求他們帶她回嘉定。

唐景玉不懂母親為何這樣說，不過當時她雖捨不得父親，卻還是聽母親的話求了。莊家來送葬的是舅舅，二房生出來的舅舅，那個時候唐景玉不懂親舅舅跟庶舅舅的區別，兩者在她眼裡是一樣的，她求舅舅帶她走，舅舅冷著臉告訴她，她是唐家的女兒。

舅舅不肯帶她走，正好唐景玉也不是特別想去，就沒有堅持。

過沒多久，父親很快娶了上峰的女兒，繼母不喜歡她，父親對她的關心也越來越少，唐景玉漸漸發現家裡沒人喜歡她，她是多餘的，於是她偷偷給外祖父寫信。半年沒有回信，她又寫了一封，依然沒有，然後因為不肯把母親留給她的首飾送給繼母的侄女，被父親狠狠打了一巴掌。

就是那一巴掌，讓唐景玉憤然離家。

她也不知道自己為何要來嘉定，來問外祖父當年為何沒去京城送女兒最後一程？問他後來沒去接她是因為沒收到信，還是根本不想認她這個外孫女？

各式各樣的問題，在她被人販子抓起來後都不重要了。她想盡辦法逃命，混成乞丐一點一點往南走，為了一個饅頭跟別的乞丐打架……這一切都讓她知道，靠誰都不如靠自己。

所以即便莊家近在眼前，她也不想走進去求他們庇佑，她不想訴苦也不想求他們收留，這座宅子裡面唯一讓她惦記的，是她的外祖母，那個母親常常跟她提起的女人。

或許，等她有錢了，等她可以養活自己了，再來串親戚也不遲。

是串親戚，而不是寄人籬下。

紅日西斜，書院裡面忽的傳來人語，應該是學子們下學了。

唐景玉拍拍屁股站了起來，最後看一眼門前懸著的匾額，轉身離去。

宋家燈鋪在城東萬安街上，唐景玉滿頭大汗趕過去時，一眼瞧見一條長長的隊伍，都快占了小半條街了。

她有點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

不是說今日是最後一天報名嗎，怎麼還有這麼多人排隊？而且蘇州這邊百姓這麼有錢，孩子們個個都讀得起書？宋殊收徒要求可是能讀會寫啊！

唐景玉慢慢往前走，目光掃過那些穿粗布衣裳的農家夫妻還有孩子們消瘦的小臉。不是她看不起人，她也沒有資格看不起人，混了四年乞丐，這世上隨便拉出來一個人人都比她這個無處安身的孤女強，只是讀書可是耗銀子的事，家裡連飯都吃不上的，怎麼可能有錢供孩子讀書？就算江南富庶，應該也沒這麼多。

日頭都快下山了，如果她乖乖排在隊尾，就是等到天黑也輪不到她，於是唐景玉乾脆走到最前面，打算先看看報名情形。

宋家燈鋪有三間門面，兩個夥計在左邊那扇門前擺了一張桌子，一個坐在桌子前負責簡單的考核登記，高個子的站在一旁約束隊伍，不許有人搗亂誼譁，沒有通過考核的馬上趕走。

唐景玉掃一眼鋪子裡面，隱約可見各種燈籠，還有兩個夥計並肩站在一起看熱鬧，並沒有錢進的身影。

能跟隨宋殊出門，錢進在這裡大概也有些地位吧，唐景玉默默收回視線，好奇地看向隊伍最前面。

圓臉夥計先打量一眼報名的少年，估摸著年齡合適後，從桌子上拿起一本書，隨便翻了一頁，指著一行字讓那少年唸。

少年低著腦袋看書，皺著眉頭結結巴巴唸了起來，「……且鳥，在河之……」

還沒唸完，圓臉夥計擺擺手，示意他爹領著人走，在老漢拍了兒子後腦杓的同時歪頭看向後面的隊伍，聲音洪亮地道：「後面的上來，我再說一遍，我們掌櫃要的是能讀會寫的，不要求有考童生考秀才的本事，好歹字能認得七七八八且字跡工整，你們要是只認得十來個字或只會寫自己名字的，趁天黑之前趕緊回家去吧，別耽誤大家的功夫。」

話音一落，隊伍裡面爆發出一陣嘈雜，站在隊伍前面的把方才情形看清楚，掂量著自己兒子大概不行，再看看天色，垂頭喪氣的領著孩子走了，但也有人雖然面現擔憂卻還是打算碰碰運氣，至於後面啥也看不見的就更不願意走了，都覺得是那家孩子太笨，自己的孩子肯定能過關。

就這樣，隊伍慢慢前移著。

唐景玉繼續看了會兒，連續五個人都在認字這一關被刷下去了，她笑著搖搖頭，從中間那道門進了鋪子，朝一個夥計笑了笑，「我找錢大哥，他在嗎？」

夥計愣了愣，打量她一眼問：「你找錢管事？」

燈鋪裡面有兩個姓錢的，一個管家錢老頭，乃已故老太爺身邊的忠僕，頗得掌櫃看重；錢進是錢老頭的孫子，掌櫃從京城回來後錢進就一直跟在掌櫃身邊伺候，不出意外，將來肯定會接替錢老頭的位置，因此整個燈鋪一眾下人都爭相討好錢進，私底下喊他錢管事。

唐景玉一聽這稱呼心裡就樂了，錢進有地位，說話才有分量，那她的事就更好辦了。她笑著點頭道：「正是他，今早我搭宋掌櫃的馬車進的城，錢大哥說我有事儘管來這裡找他，還請這位大哥幫忙通傳一聲，小弟感激不盡。」

她衣著簡樸，說話卻不卑不亢條理清楚，那夥計想了想，讓她稍等，轉身去了裡面。

唐景玉朝另一名夥計笑笑，轉身走到一排貨架前，看上面擺著的一盞盞燈籠。宮燈、紗燈、吊燈等等分類而擺，大小不一，與她小時候見過的那些燈籠不同，這些燈籠上面大多都畫了人物山水等等，或是提了詩句，字跡或龍飛鳳舞或娟秀雋永，讓人忍不住駐足品味。

唐景玉邊走邊看，越來越震驚，她從三歲開始練字，就算中間斷了沒能練出什麼，但她賞字的本事可沒忘，往燈籠上寫字的這些人，單靠一筆好字都能養家糊口。這哪裡是燈籠啊，分明是一盞盞值得收藏的珍品，就像那些字畫，怪不得能賣如此高價。

那宋殊做的燈籠，又是何等風采？

心念一動，唐景玉便不由自主掃視其他貨架，試圖找到一盞宋殊做的。

「小兄弟？」錢進跟著夥計走了過來，見前面站著一個背影單薄的少年，他仔細看看那身衣裳，又驚又喜地問。

唐景玉聞聲轉身。

錢進一看，腳步頓了頓，跟著爽朗笑道：「小兄弟收拾收拾還挺俊的，我差點認不出來了。」

其實每天跟在宋殊身邊，再好看的人錢進看了也不會有多震驚，不過這個小兄弟之前太過邋邋，如今收拾收拾，五官端正眉目清秀，反差實在太大。

唐景玉知道自己有幾斤幾兩，沒把錢進的誇讚當真，見錢進盯著自己，她很是不好意思地開口道：「多虧錢大哥幫忙我才能變回人樣，之前飽一頓餓三頓的，哪有心思收拾啊。」

錢進點點頭，示意一旁看熱鬧的夥計繼續做事去，扶著唐景玉肩膀往前走了幾步，低聲問她，「怎麼樣，親戚找到了嗎？」

唐景玉神情頓時黯了下去，扭頭看看，眼淚就掉下來了，垂著腦袋抽搭道：「沒有，我晌午進城，把城西幾條街都走了一圈也沒打聽到我二舅的消息，幾個老伯都說這裡根本沒有姓秦的打鐵匠……錢大哥，其實我根本不記得我二舅到底住在哪兒，我爹娘死的時候我還小，可能記錯了……錢大哥你幫幫我吧，幫我找份活幹，我不怕吃苦，只要能養活自己就成，我真的不想再討飯吃了，錢大哥……」說著，唐景玉就撲到錢進懷裡，嗚嗚哭了起來。

少年哭得可憐兮兮的，錢進一陣頭疼，見門外忙著登記的夥計都好奇地看了過來，他狠狠瞪了對方一眼，連忙把唐景玉扶了起來，「你先別哭，有話好好說，你也別著急，這邊我比你熟，你把你二舅家的事情都告訴我，明天我替你打聽打聽。」

「萬一我真的記錯地方了怎麼辦？」唐景玉一邊抽搭著一邊問，眼淚流個不停。這麼小的孩子，舉目無親，哭也正常，錢進看她一直用袖子抹淚，把自己的帕子遞了過去，正琢磨如何措詞，唐景玉忽然抬起頭，指著外面的隊伍問錢進，「錢大哥，你們鋪子是要招工嗎？你看我行不行？我不要工錢，管我吃住就行了。」說著用一雙淚光閃閃的大眼睛，無比期待地望著他。

錢進心中一動，「你多大了？讀過書嗎？」掌櫃收徒，小兄弟識字的話可以試試啊。

唐景玉點頭道：「我十四五了，家裡鬧災之前爹娘給我請了先生，《論語》、《孟子》都讀過。」

錢進大吃一驚，難以置信地看著她，「你真的讀過？」

唐景玉再次點頭，有些委屈地道：「錢大哥不信嗎？那我背給你聽聽。」跟著真的背起《論語》來。

母親出自書香門第，小時候親自教導她學問，這些年唐景玉孤零零地往南走，夜裡害怕時就默默背誦學過的書本，因此記得清清楚楚。

因是黃昏，燈鋪裡面並沒有客人，空曠的屋子裡，少年誦讀聲清越動聽，連外面誼譁的隊伍都不由靜了下來，伸著脖子往裡面張望。

錢進沒有正經地讀過書，但就算沒讀過，單聽唐景玉清晰流利地誦讀，也能知道她所言不虛。剛想拍拍唐景玉肩膀示意她不用背了，餘光裡瞥見一道人影從後院走了進來，正是他家掌櫃。

「你們在做什麼？」宋殊掃一眼錢進，目光落到了唐景玉身上。

一看見宋殊，唐景玉就莫名地緊張起來。面對錢進，她可以睜著眼睛說瞎話，而宋殊只是一個淡然清冷的眼神，就讓她有種所有心思都被看穿的感覺，可是想要進宋家燈鋪，總要習慣跟宋殊打交道。

唐景玉深吸一口氣，抹掉眼淚朝宋殊走了兩步，期待又忐忑地道：「宋掌櫃，我想到你們燈鋪做事，剛剛錢大哥在考我學問，我讀過書，您收下我行嗎？我一定會努力做事的。」

宋殊面無表情地盯著她，視線漸漸下移，落到她露在外面的手上，指甲整潔，分明剛剪過不久。

宋殊沒有回答她，抬眼對錢進道：「把他名字記在名冊上，你跟我來。」說完就走了。

唐景玉大喜，扭頭看向錢進，錢進也很高興，喊來夥計，讓夥計領她去登記名字，他急著去追宋殊了，快跨進後院時又頓住，回頭囑咐唐景玉，「明天人多，你記得早點來。」

「錢大哥……」唐景玉想攔住他再說兩句，可惜錢進生怕宋殊久等，撒腿就跑了，只留給她一道背影。

唐景玉懊惱地咬牙，她還沒跟錢進提今晚食宿如何解決呢！

錢進進去了，燈鋪夥計領著唐景玉去門口登記姓名。

不過他們去的不巧，圓臉夥計正忙著。

圓臉夥計看看後面幾十人的隊伍，有些歉疚地對唐景玉道：「小兄弟你瞧見了，這些人大老遠地趕過來，眼瞅著天都快黑了還在這排著，反正小兄弟都被我們掌櫃看上了，要不，先到裡面坐坐，這邊收拾好了我再替你記上名字？」

夥計說話挺客氣的，心也好。

唐景玉無事可幹也無處可去，笑著讓他繼續，她就在一旁瞅著，權當看熱鬧。

或許是心情不一樣了，唐景玉發現隊伍移動速度還是挺快的，因為大多數人在認字這一關就被刷下去了，真正費工夫的是給過關的人登記姓氏籍貫，再發一個竹籤，算是明日參加選拔的憑證，免得有人冒名頂替。

唐景玉算過，大概二十個人裡能有一個人得到竹籤，她一邊瞧著一邊聽閒著的兩個夥計說話，也知道了很多事情。

這次宋殊與其說是在收徒，其實是在招工呢。人招進來拜他為師，第一年他傳授做燈籠的基本本事，期間徒弟在宋家白吃白住，一年四季還各發兩身衣裳，宋殊交代他們做什麼，他們就得做什麼，做的不好，宋殊隨時可以攆人，最後留下來的，要想繼續學做燈籠，得跟宋殊簽二十年的工契。

徒弟做出來的燈籠能賣之前，待遇跟以前一樣，燈籠能賣之後，就能拿六成賣燈籠所得了，二十年契滿，徒弟可以選擇繼續留在這邊做事或是出去單幹。

一個夥計指指後面，對唐景玉道：「之前宋家招的徒弟，幾乎沒有離開這裡的。你想想，宋家是老字號，名聲響噹噹，他們在這裡做一盞燈籠，賣五兩能拿三兩，離開這裡，能賣一兩都是運氣好。燈籠上少個宋字，哪怕其他地方一樣，價錢也是天上地下。」

唐景玉跟著道好，有點明白為何這麼多人來排隊了。窮苦人家不說，那些家裡稍微有點條件能讀得起書的，考秀才還不是為了當官，當官有什麼好處啊？賺錢唄。說什麼為了百姓蒼生一展抱負都是虛的，大戶人家當官是為了權勢，小戶人家多半都是為了錢。

現在有個掙大錢的活計擺在眼前，雖然名聲傳出去不怎麼好聽，可實惠撈著了啊，而且萬一沒被選上，還可以繼續讀書去，再說了，宋家現在算是雅商，有個狀元爺帶頭，名聲也不是特別難聽。

正閒扯著，唐景玉忽然覺得眼前一亮，卻是一對農家夫妻領著孩子走後，露出後面一個錦衣少年郎來。

那少年郎約莫十四五歲的年紀，長眉鳳眼，臉頰清瘦，乍一看有些清冷，只是細看之下很容易就發現少年目光有些呆滯，一開口那種感覺就更明顯了。

「我想做燈籠。」少年郎看著圓臉夥計道。

圓臉夥計忙，沒有唐景玉的閒心去細細打量少年郎，只多看了一眼他身上的綢緞衣裳便把書拿了起來，讓他照著唸。

朱壽沒有接，有些茫然地看向身邊的老僕王叔。

王叔歎口氣，小聲提醒道：「三少爺，你把這段讀了才能學做燈籠。」
朱壽怔了一下，跟著掃了一眼書上內容，平靜地讀了起來，聲音清朗好聽。
他沒讀完，圓臉夥計就拿出紙筆讓他把自己的名字籍貫寫下來，朱壽照做。
唐景玉伸著脖子看過去，只見紙上字跡清雋飄逸。
唐景玉心生好奇，見後面還有二十來人，一時半會兒忙不完，她往旁邊走了幾步，等主僕兩人走過來時上前打招呼。「朱公子是吧？真是巧了，我叫唐五，也是今天剛報名的，明天過來考試時還請朱公子多多提攜啊。」

朱壽呆呆地看著她。

唐景玉困惑地看向王叔。

王叔黯然回話道：「唐公子客氣了，這是我家三少爺，前年失足從假山上摔了下去，後來就……聽說宋掌櫃挑選徒弟時不讓外人進去觀看，明日還請唐公子幫忙照看一下我家少爺。」

「原來是這樣，唉，朱公子相貌堂堂，真是可惜了。老伯放心，能幫上忙的我一定幫忙。」唐景玉很是爽快地道，然後又壓低了聲音，「老伯，其實我有點想不通啊，看朱公子穿著打扮，府上應該是富貴人家，怎麼也來拜師學藝了？」

「說來話長。」王叔隨唐景玉走到了大街邊上，看看乖乖跟過來的朱壽，又歎了一口氣，「實不相瞞，我們老爺是鄰縣的一位員外，家裡有田地有鋪子，豐衣足食。我們三少爺是庶出，老爺死後，三少爺的生母也得病去了。夫人不喜三少爺，正好三少爺壞了腦子後喜歡折騰這些手藝活兒，這次宋掌櫃收徒弟，夫人就讓我領三少爺來試試。」他送完人就得回老家了，也不怕得罪當家夫人，自然有什麼就說什麼。

唐景玉聽了卻是義憤填膺，「竟然有如此惡毒的主母，她就不怕旁人說閒話？」
王叔冷笑道：「她要是怕也不會做出這種事了。對了，聽你口音不似本地人，也是從遠處趕過來的吧，找到客棧下榻了嗎？沒有的話咱們一道如何？我們少爺認生，你們先熟悉熟悉，明天我好放心。」

唐景玉尷尬地笑一笑，低頭道：「老伯誠心相邀，可惜我……我身上的錢都花完了，住不起客棧，今晚打算隨便找個地方睡的。」

王叔活了這麼大歲數，哪還不明白小兄弟為何主動搭訕，不過看少年眉眼端正不似奸邪之徒，他也確實得找個人幫忙照看自家少爺，便笑著道：「沒事沒事，咱們碰上就是緣分，今晚小兄弟的房錢我出了，哼，我們夫人難得大方一次，盤纏給的足著呢。」

唐景玉等的就是這話，連忙道謝，「老伯真是解了我的急，只是我是宋掌櫃叫過來的，得等那邊的人全都考完了夥計才有空給我登記，老伯稍微等我一會兒可好？」

王叔看看沒剩多長的隊伍，點頭應了。等唐景玉轉身走後，他語重心長地叮囑自家少爺，「三少爺，明天我不能陪你進去，你就跟在他身旁，他讓你做什麼你就做什麼，知道嗎？」

「知道。」朱壽聽話地道，側頭看向剛剛認識的少年。

唐景玉側對夕陽站在燈鋪外面，餘光裡見朱壽看過來，朝他粲然一笑，整個人被夕陽餘暉籠罩，連笑容都變得模糊不清。

朱壽也對唐景玉笑了一下，目光單純宛如孩童。

Crescent